

公告

成都水拍金沙餐饮有限公司:申请人米发会、万长久、袁义琼向本院申请对你公司进行破产清算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十条之规定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《破产申请书》,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,即视为送达。你公司如有异议,请在送达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。

[四川]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15年10月09人民法院

(本公告从"人民法院公告网"

民法院报七版

下载 , 下载时间 : 2016-01-20)

法院公告部